

他是一名“猪”大户

——记水城县新型职业农民何西康

(作者：段胜 发表媒体：中国农村远程教育网 发表时间：2019.02.14)

何西康，男，汉族，1980年1月出生，是水城县一名普通的懂技术、有文化、善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。为了让玉舍镇甘塘村的乡亲们早日脱贫致富奔小康，他带头实施了“1+10+10+10工程”生态养猪项目模式，在全村掀起了生态养猪热潮，而这股热潮也带动了乡亲们走上脱贫致富路。

何西康平易近人，不摆架子，是个走到哪都乐呵呵的人，虽说是个大老板，可村里人都亲切的喊他何老八。小时候，家境贫寒的他还未满14岁就背井离乡，四处拼搏打工，背砖、养猪、跑运输，历尽艰难成为了甘塘村第一个富裕起来的人。他可每次回家，看到水、路不通的家乡和贫困的父老乡亲，他的心里很不是滋味。2013年，他毅然下定决心，不顾家人和朋友的劝阻，带着多年积蓄下来的资金，成立了水城县康江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，开始了他的生猪养殖事业，连续3年效益递增，让他放开了手脚准备大干一场。2016年何西康又扩大规模，投入资金1200万元，加上镇政府引进资金180万元，康江公司生猪养殖项目在甘塘村落地生根，以“1+10+10+10工程”项目模式，在全村迅速掀起了生态养猪热潮。

以康江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为核心建立1个扩繁场，

带动 10 个家庭农场，每个家庭农场带动 10 户贫困户和整合周边的 10 亩土地种植经果林。贫困户以每户 5 万元的特惠贷投入到家庭农场，每年按入贷的 10% 进行保底分红，每季度进行一次分红，年终按家庭农场利润的 20% 进行二次分红，每家每户仅这一项就增收 5000 到 1 万元。每个家庭农场配套种植 10 亩经果林，土地流转费逐年递增，按第一年 300 元、第二年 400 元、第四年 600 元封顶，到第四年挂果产生效益后，将拿出利润的 40% 分给参与的贫困户。

何西康自带头实施“1+10+10+10 工程”项目以来，现已带动 3 个家庭农场，每个家庭农场有生猪 300 多头。公司每年出栏生猪 6000 多头，全村 270 亩土地全部种植金秋梨，大棚种植葡萄 30 亩，受益的贫困户达 40 余户。每个家庭农场主年收入不低于 10 万元。“以前在水城做水果生意，经济来源太小，一年也只能挣两三万块钱，现在有何西康支持带领我们，一年挣七八万块钱，一家人的生活比以前好多了”。村民聂二碧满脸堆满笑容说。

在每年定制年猪过节前夕，何西康一边带领乡亲们按既定的模式发展生猪养殖，一边创新发展思路，为贫困户找到致富新路子，由他提供猪崽，以 1 年为周期，让贫困户在家养殖生态猪，到来年出栏时按每斤 12 元保底收购。何西康说，“2017 年收购的 37 头肥猪，全部进行深加工，销售给城郊老客户，2018 年收购的 70 多头肥猪，均给老客户熏腊肉、灌香肠、制火腿，生意很好，已全部销售出去，来年再扩大

规模”。

何西康表示，作为新时代一名新型职业农民，在经营好企业的同时，为社会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，也有责任义务带领乡亲们早日走上致富之路，希望更多在外务工的乡亲们回到家乡，共同建设我们的美丽家园，过上幸福美满的生活。